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专项资助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市经贸信息委关于 2017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项目拟资助计划公示的通知》（深经贸信息技术字〔2017〕222 号），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终端射频声表滤波器（SAW）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项目获得了 863 万元专项资助资金。该专项资助资金为现金形式，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不具备可持续性。上述资金已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划拨到公司资金账户。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补助的类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将本次政府补助资金作为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市经贸信息委关于 2017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装备及管理提升项目拟资助计划公示的通知》（深经贸信息技术字〔2017〕222 号）

2、银行收款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